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股东杨玉梅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杨玉梅女士持有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将降至 5%以下。
-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配偶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祥楼先生的配偶杨玉梅女士计划在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14,286,51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

近日，公司收到杨玉梅女士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杨玉梅	集中竞价交易	2019/9/19	12.622	152.6700	0.5347
	集中竞价交易	2019/9/20	12.660	35.2000	0.1233
	集中竞价交易	2019/9/24	12.491	60.8186	0.2130
	集中竞价交易	2019/9/25	12.539	15.1500	0.0531
	集中竞价交易	2019/9/26	11.820	21.8900	0.0767
	集中竞价交易	2019/12/25	10.009	28.9000	0.1012
	集中竞价交易	2019/12/31	9.744	24.3614	0.0853
	合计	-	-	338.9900	1.1872

注：(1)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计算上表相关股份比例时，总股本数量为回购注销后的 285,530,703 股(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5,538,552 股)。

(2) 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3) 自上市以来至 2019 年 9 月 18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祥楼先生和其配偶杨玉梅女士均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 2019 年 9 月 19 日至 2019 年 9 月 26 日的减持情况已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配偶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5) 2019 年 12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配偶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2)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杨玉梅	合计持有股份	1766.6400	6.1829	1427.6500	4.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66.6400	6.1829	1427.6500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陈祥楼	合计持有股份	15488.3600	54.2062	15488.3600	54.24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488.3600	54.2062	15488.3600	54.24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总股本数量为 291,268,188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 5,538,552 股后的总股本数量为 285,730,266 股，故表中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比例根据总股本 285,730,266 股计算。

（2）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数量减少至 291,069,255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 5,538,552 股后的总股本数量为 285,530,703 股，故表中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比例是根据总股本 285,530,703 股计算。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实施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截止本公告日，杨玉梅女士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杨玉梅女士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股东杨玉梅女士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

截止本公告日，杨玉梅女士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4、本次权益变动后，杨玉梅女士持有公司 1427.6500 万股，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 4.99999%。

5、杨玉梅女士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